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关联董事对《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益提升和可持续发展。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需调整将重新履行审议披露程序。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实际工作岗位的岗位责任、岗位价值、管理风险、业务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达标情况领取相适应的薪酬，不再单独发放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每年固定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实际工作岗位的岗位责任、岗位价值、管理风险、业务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达标情况领取相适应的薪酬。

四、其他规定

1、薪酬构成：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实际绩效等情况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通过后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与财务部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

5、本方案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